

证券代码：838095

证券简称：大涵文化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飞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25日